

# 財務委員會討論文件

2016 年 4 月 22 日

總目 170－社會福利署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新項目「為社會保障受助人提供額外援助金」

請各委員批准一筆為數 28 億 2,100 萬元的非經常開支新承擔額，用以發放一筆過額外援助金予－

- (a)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下稱「綜援」)受助人，金額相當於 1 個月的綜援標準金額；以及
- (b) 公共福利金受惠人，金額相當於 1 個月的高齡津貼(包括在「廣東計劃」下發放的津貼)、長者生活津貼和傷殘津貼。

這撥款建議必須待《2016 年撥款條例草案》通過後才實施。

## 問題

我們需要落實《2016-17 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中公布向社會保障受助人發放的一筆過額外援助金。

## 建議

2. 我們建議向社會保障受助人發放一筆過額外援助金，綜援受助人獲發的金額相當於 1 個月的綜援標準金額，而公共福利金受惠人獲發的金額相當於 1 個月的高齡津貼(包括在「廣東計劃」下發放的津貼)、長者生活津貼或傷殘津貼。這撥款建議必須待《2016 年撥款條例草案》通過後才實施。

## 理由

3. 考慮到當前的宏觀情況、政府的財政能力和提振短期經濟的需要後，財政司司長在《2016-17 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中建議向社會保障受助人發放一筆過額外津貼，作為其中 1 項紓緩措施<sup>1</sup>。

4. 綜援受助人獲發的額外援助金，相當於 1 個月的綜援標準金額，給予不同類別的受助人，包括長者、兒童或健全成人。至於高齡津貼(包括在「廣東計劃」下發放的津貼)、長者生活津貼及傷殘津貼受惠人獲發的額外援助金，則相當於 1 個月的津貼。綜援下不同類別受助人每月的標準金額、公共福利金下的每月津貼金額及不同綜援住戶獲發一筆過額外津貼的例子已列載於附件內<sup>2</sup>。

5. 這項紓緩措施估計能令約 118 萬名人士受惠(包括 36 萬名綜援受助人、22 萬名高齡津貼受惠人、2 萬名「廣東計劃」受惠人、44 萬名長者生活津貼受惠人，以及 13 萬名傷殘津貼受惠人<sup>3</sup>)。

6. 如上述建議獲財務委員會批准，社會福利署會相應地調整其電腦系統。額外援助金將於《2016 年撥款條例草案》獲通過後短期內發放。

## 對財政的影響

7. 上述建議會為政府在 2016-17 年度帶來 28 億 2,100 萬元的一筆過開支。

---

<sup>1</sup> 除了向社會保障受助人發放一筆過額外津貼外，財政司司長亦在《2016-17 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公布 2 項紓緩措施，包括在薪俸稅和個人入息課稅的一次性稅務寬減及一次性的差餉寬免。

<sup>2</sup> 金額已計及綜援標準項目金額及公共福利金計劃下的津貼金額按既定的調整機制上調的 4.4%。有關調整將追溯至 2016 年 2 月 1 日起生效，而補發款項將於《2016 年撥款條例草案》獲通過後發放。

<sup>3</sup> 由於進位關係，分項數字相加後可能與總數略有出入。

## 公眾諮詢

8. 《2016-17 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公布向社會保障受助人發放一筆過額外援助金。2016 年 4 月 11 日，勞工及福利局向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簡介了有關建議。委員原則上支持有關建議。然而，委員會亦通過動議，要求政府給予額外 2 個月的綜援標準金額或公共福利金計劃下的津貼。

-----

勞工及福利局  
社會福利署  
2016 年 4 月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的標準金額  
及公共福利金計劃的津貼金額

**A.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下稱「綜援」)計劃下的標準金額**

**1. 60 歲或以上長者和非健全受助人**

	每月金額 <sup>1</sup> (元)	
	單身人士	家庭成員
<b>(a) 60 歲或以上長者</b>		
健全／殘疾程度達 50%	3,340	3,150
殘疾程度達 100%	4,040	3,575
需要經常護理	5,690	5,220
<b>(b) 60 歲以下而健康欠佳／殘疾的成人</b>		
健康欠佳／殘疾程度達 50%	3,340	3,150
殘疾程度達 100%	4,040	3,575
需要經常護理	5,690	5,220
<b>(c) 殘疾兒童</b>		
殘疾程度達 50%	3,760	3,280
殘疾程度達 100%	4,460	3,990
需要經常護理	6,095	5,630

<sup>1</sup> 金額已計及按既定的調整機制上調的 4.4%。有關調整將追溯至 2016 年 2 月 1 日起生效，而補發款項將於《2016 年撥款條例草案》獲通過後發放。

## 2. 60 歲以下的健全受助人

	每月金額 <sup>1</sup> (元)
<b>(a) 成人</b>	
<i>單親人士／須照顧家庭的人士</i>	
— 有不超過 2 名健全成人／兒童的家庭	2,560
— 有 3 名健全成人／兒童的家庭	2,310
— 有 4 名或以上健全成人／兒童的家庭	2,050
<i>其他</i>	
單身人士	2,355
家庭成員	
— 有不超過 2 名健全成人／兒童的家庭	2,100
— 有 3 名健全成人／兒童的家庭	1,895
— 有 4 名或以上健全成人／兒童的家庭	1,690
<b>(b) 兒童</b>	
單身人士	2,830
家庭成員	
— 有不超過 2 名健全成人／兒童的家庭	2,345
— 有 3 名健全成人／兒童的家庭	2,105
— 有 4 名或以上健全成人／兒童的家庭	1,880

**B. 公共福利金計劃下的津貼金額**

	每月金額 <sup>1</sup> (元)
(a). 高齡津貼(包括在「廣東計劃」下發放的津貼)	1,290
(b). 長者生活津貼	2,495
(c). 傷殘津貼	
1. 普通傷殘津貼	1,650
2. 高額傷殘津貼	3,300

**C. 綜援住戶可獲的一筆過額外津貼的例子**

單身健全長者(60歲或以上)	3,340 元
單身健全成人	2,355 元
1 個 2 人綜援住戶，包括 1 名健全長者及 1 名殘疾程度達 100% 的長者	6,725 元
1 個 3 人綜援住戶，包括 1 名單親家長及 2 名健全學童	6,520 元
1 個 4 人綜援住戶，包括 2 名健全成人(其中 1 人為家庭照顧者)及 2 名健全學童	7,500 元

-----